

股票代码：600768

股票简称：宁波富邦

编号：2012—017

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诉讼的基本情况

2011年10月，公司收到了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“(2011)一中民初字第1607号”民事判决书（详见公司2011-025号公告）。公司不服一审判决，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。

二、 本案的进展情况。

近日，本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传票，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将于2012年5月22日开庭审理上述案件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。

本公司已依据相关会计准则，在上年度利润中全额计提损失。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诉讼的进展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5月15日